

# 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6日9:30在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融科望京中心A座11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0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

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其中董事刘根钰、金建林、彭琳明、滕松林、雷涛，独立董事唐文忠、李晓东、王建新以通讯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袁隽召集并主持，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47号——上市公司季度报告公告格式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编制完成了《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

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披露的《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51）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0月27日